**嘉義縣國民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個人實驗教育申請書**

申請日期：113年　月　日

|  |
| --- |
| 申請資料 |
| 實驗教育計畫期程 | 　　學年度第　　學期至　　學年度第　　學期(註： 113學年度第1學期：113年8月1日至114年1月31日，113學年度第2學期：114年2月1日至114年7月31日) |
| 申請類別 | □初次申請□賡續申請(自\_\_\_\_學年度第\_\_\_\_學期起至今共計\_\_\_\_年) |
| **學生基本資料** |
| 姓名 |  | 性別 | □男 □女 | 教育階段 | □國小□國中 |
| 身分證字號 |  | 出生日期 | 　　年　　月　　日 |
| 目前就學情形 | □未就學（含小一、國一新生未入學）□已入學，學籍學校：　　　　　　　年級：　　　 |
| 戶籍地址 | 郵遞區號： |
| 法定代理人（申請人）基本資料 |
| 姓名 |  | 性別 | □男 □女 |
| 身分證字號 |  | 出生日期 | 　　年　　月　　日 |
| 聯絡電話 | 公司：　　　　　　　　　　住家：手機(務必填寫)： |
| 通訊地址 | 郵遞區號： |
| 電子郵件 |  |
| 學歷 |  | 經歷 |  |
| 現職 |  | 與學生關係 |  | 簽章 |  |
| 申請應備資料及相關說明 |
| 1. 申請期間：每年4月1日至30日（第1學期）或10月1日至31日（第2學期），逾期不予受理。
2. 申請人應為學生法定代理人(請附身分證影本及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
3. 申請資料(申請書和實驗教育計畫)**各欄請務必填寫**，**簽章部分務必親筆簽名**，資料電子檔請寄送承辦人信箱(sujong@mail.cyhg.gov.tw)並來電確認(電話：05-3620123分機8551)或繳交紙本資料，請備齊申請書及實驗教育計畫1式12份送縣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
4. 實驗教育計畫應載明下列事項(提供計畫範本供參考，並請備齊相關資料及證明文件)：

（一）實驗教育之名稱。（二）實驗教育之目的及方式。（三）實驗教育之內容（包括課程所屬類型與教學、學習評量及預定使用學校設施、設備項目；身心障礙學生使用設施之需求，應予載明）（四）預期成效。（五）計畫主持人及參與實驗教育人員之相關資料。（六）附件資料(**計畫主持人及參與實驗教育人員之學經歷及教學專長等相關說明資料與證明文件**、與學校合作書、申請人及學生之身分證或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影本、申請人以外之法定代理人同意參與實驗教育委託書)。（七）**前期實驗教育相關學習狀況與成果說明(初次申請者免附)。** |

**以下資料由受理申請機關填寫（實驗教育計畫資料）**

|  |  |
| --- | --- |
| **項 目** | **是否載明、檢附資料** |
| 一、實驗教育名稱 | **□是 □否 附件（ ）** |
| 二、實驗教育目的 | **□是 □否 附件（ ）** |
| 三、實驗教育方式 | **□是 □否 附件（ ）** |
| 四、實驗教育內容(包括課程與教學、學習評量及預定使用學校設施、設備項目等) | **□是 □否 附件（ ）** |
| 五、預期成效 | **□是 □否 附件（ ）** |
| 六、主持人與參與實驗教育人員相關資料**(含學經歷及教學專長相關資料與證明文件)** | **□是 □否 附件（ ）** |
| 七、前期實驗教育相關學習狀況與成果**(初次申請者免附)** | **□是 □否 附件（ ）** |

*1.以下紅色斜體字為填寫說明或範例，僅供參閱，請於填寫時刪除。*

*2.本檔案之邊界設定係為避免裝訂時遮蓋內容，故請勿更動。*

嘉義縣 □國民小學□國民中學 教育階段

非學校型態個人實驗教育計畫書

 **計畫名稱：**

 **申請人姓名：**

 **學生姓名：**

 **設籍學校：**

 **升入年級：國中(小) 年級**

 **申請期程：○○○學年度第○學期至○○○學年度第○學期**

**中華民國○○○年○○月○○日**

目錄

壹、實驗教育之名稱 1

貳、學生現況 1

參、實驗教育之目的及方式 1

肆、實驗教育之內容 1

伍、預期成效 2

陸、計畫主持人及參與實驗教育人員 2

附件

附件1.主持人及參與教學人員之學經歷文件*(或其他可足以說明「與教學內容相關專長」之資料)* 4

附件2.與學校合作書 5

附件3.前期實驗教育相關學習狀況與成果說明*(初次申請者免附)* 6

附件4.申請人及學生之身分證或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影本 7

附件5.委託書 8

壹、實驗教育之名稱：

貳、學生現況

*說明：可描述學生個性、特質、興趣、健康狀況、學習態度、家庭成員…等。*

參、實驗教育之目的及方式

一、目的

二、方式

*說明：*

*1.依「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規定，實驗教育之理念，應以學生為中心，並以引導學生適性學習為目標。*

*2.可說明為何申辦實驗教育之理念、緣由、動機、未來學生學習地點及環境、將如何提供學生適性學習之教學內容…等。*

肆、實驗教育內容

一、課程與教學(含評量)

二、預定使用學校設施、設備項目

三、身心障礙學生使用設施之需求（若學生非為身心障礙學生則免填）

*說明：*

*1.依「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規定，實驗教育以培養德、智、體、群、美五育均衡發展之健全國民為目的，並尊重學生之多元文化、信仰及多元智能，課程、教學、教材、教法或評量之規劃須均衡發展，不應偏重某一領域（科目）。*

*2.實驗教育之教學，應由實質具有與教學內容相關專長者擔任。*

*3.課程與教學及學習評量可參考以下格式或自行設計：*

|  |  |  |  |  |  |
| --- | --- | --- | --- | --- | --- |
| *課程領域* | *科目* | *教材* | *教法* | *師資* | *評量方式* |
| *語文* | *國語文* |  |  |  |  |
|  | *本土語文* |  |  |  |  |
| *藝術* |  |  |  |  |  |
| *音樂* | *○○樂器* |  |  |  |  |
|  |  |  |  |  |  |

*4.應列出各領域學習進度，建議可以進度表方式呈現，可參考以下格式或自行設計：*

|  |  |
| --- | --- |
| *日期* | *各科教學進度* |
| *國語文* | *本土語文* |  |  |
| *113/9/4~9/8* |  |  |  |  |
| *113/9/11~9/15* |  |  |  |  |
|  |  |  |  |  |

*5.每日教學內容建議可以課表方式呈現，列出課程名稱、教學者、地點…等，可參考以下格式或自行設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時間* | *學習內容* | *星期一* | *星期二* | *星期三* | *星期四* | *星期五* |
| *08:10~08:50* |  |  |  |  |  |  |
| *08:50~09:00* |  |  |  |  |  |  |
|  |  |  |  |  |  |  |

*6.建議可從家庭、社區、學校等各面向列出將運用之教學資源。*

*7.請與學籍學校就「預定使用學校設施」、「預定使用學校設備」、「成績評量」、「校內活動參與」、「學雜費等各項費用」及「其他需學校協助事項」簽訂合作書，格式詳如附件2。*

伍、預期成效

*說明：*

*1.預期成效應進行歸納及分類，俾了解執行成果。*

*2.請具體說明經實驗教育後達成之成效及是否符合實驗教育計畫之理念與目的。*

陸、計畫主持人及參與實驗教育人員(附件1：學經歷及教學專長相關資料與證明文件)

*說明：*

*1.應列出並簡述所有實際教學者之學經歷及資格。*

*2.若實際教學人員中有任何一位另有全職工作，請說明該人員會在哪些教學時段擔任教學。*

*3.可參考以下格式或自行設計，並於附件1檢附相關學經歷文件或其他可足以說明「與教學內容相關專長」之資料：*

|  |  |  |  |  |
| --- | --- | --- | --- | --- |
| **1** | **姓名** |  | **與學生關係** |  |
| **學歷** |  |
| **經歷** |  |
| **現職** |  | **教學科目** |  |
| **2** | **姓名** |  | **與學生關係** |  |
| **學歷** |  |
| **經歷** |  |
| **現職** |  | **教學科目** |  |
| **3** | **姓名** |  | **與學生關係** |  |
| **學歷** |  |
| **經歷** |  |
| **現職** |  | **教學科目** |  |

**（表格不敷使用時請自行增列）**

附件1.主持人及參與教學人員之學經歷文件

附件2

　　學年度第　　學期至　　學年度第　　學期

□國小　□國中教育階段個人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與學校合作書

|  |  |
| --- | --- |
| 合作項目 | 內容 |
| 預定使用學校設施 | *例：**1.圖書館**(1)使用時間：113學年第1學期**(2)費用：免費**(3)其他配合事項：**2.游泳池**(1)使用時間：113學年第1學期**(2)費用：依使用次數繳納，每次○○元**(3)其他需配合事項：* |
| 預定使用學校設備 | *例：樂器（鼓、鋼琴……等）**(1)使用時間：113學年度第1學期**(2)費用：免費**(3)其他需配合事項：* |
| 成績評量 | *例：**1.由學校提供各領域評分表，家長評分及給予質性評語後於每學期結束前送交學校。**2.返校參加各科平時考試、期中及期未考…等。**3.其他……* |
| 校內活動參與 | *請學校提供校內活動（例：運動會、校慶、社團活動…等）辦理時間及地點等資訊予家長，如家長有意帶學生參加，可事先通知學校。* |
| 學雜費等各項費用 | *例：**1.學雜費：免繳。**2.團體保險費：○○元，為維護學生權益，務必加保。**3.其他……* |
| 其他需學校協助事項 |  |

申請人： （簽章）

學籍學校：

主任：　　　　　　　　（核章）校長：　　　　　　　　（核章）

*備註：*

*1.合作書一式三份，一份請附於計畫書內，另二份由申請人與設籍學校各執一份。*

*2.如表格不足，請自行增列，如無需與學校合作之項目，亦請自行刪除。*

附件3.

前期實驗教育相關學習狀況與成果說明*(初次申請者免附)*

附件4.申請人及學生之身分證或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影本（**請簽署與正本相符及蓋章**）

附件5.

委託書

本人　 　 　為學生　 　 　之法定代理人，茲委託　 　 　為申請人，申請辦理嘉義縣　　學年度第　　學期至　　學年度第　　學期國民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

此致　　嘉義縣政府

委託人

姓名：　　　　　　　　　　（簽章）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戶籍（通訊）地址：

受委託人：　　　　　　　　　（簽章）

與委託人關係：

中華民國113年　　　月　　　日

備註：學生參與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涉及重大權利義務，應由學生父母雙方（即法定代理人）共同行使；**若學生之申請計畫由父或母其中一方為申請人，則另一法定代理人即須填寫本委託書**。